

世界文学经典



在人间

ZAIRENJIAN

[苏联] 高尔基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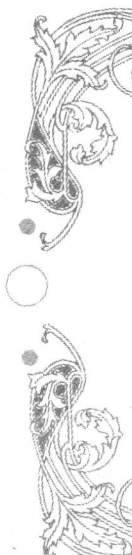
高华宁 译



安徽人民出版社

高华宁 译

素质教育必读书



在人间

ZAIRENJIAN

[苏联] 高尔基 / 著

安徽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在人间 / (苏联) 高尔基著; 高华宁译. —合肥: 安徽人民出版社, 2003

ISBN 7-212-02289-6

I. 在… II. ①高…②高… III. 长篇小说—苏联
IV. I 5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092228 号

责任编辑: 王玉法 封面设计: 泽 海

在 人 间

(苏联) 高尔基 著 高华宁 译

出版发行: 安徽人民出版社

地 址: 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九州大厦

邮 编: 230063

发 行 部: 0551-2833066 0551-2833099 (传真)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高陵县印刷厂

开 本: 850×1168 1/32 印张: 9.375 字数: 245 千

版 次: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: ISBN7-212-02289-6/G·535

定 价: 9.00 元 (普及本) 18.00 元 (双色图文本)

印 数: 00001-10000

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

踏上社会，我来到了人间，在市内主干道上的一家“时新鞋店”里当了学徒工。

我的老板个头很小，胖乎乎的，脸色棕褐，皮肤粗糙，牙齿上长满了绿垢，一双土色的眼睛黯淡无神，看上去像个瞎子。为了证明这一点，我扮了个鬼脸。

“不要做怪样子！”他的声音很低，但却很严厉地说。

他那双浑浊的眼睛竟然能看见我，对此我心中感到不快。我不相信他的那双眼睛能够看见东西。做鬼脸的事儿，也许是老板瞎猜到的吧？

“我说过，不要做怪样子。”他的声音更低沉了，厚厚的嘴唇几乎没有动。

“不要挠手，”他那干巴巴的话语传入了我的耳朵，“你现在是在一家头等的店铺里做事，记住！当学徒就要有学徒的样子，往店门口一站，就得像一尊雕像。”

我不知道什么是雕像，可我不能不挠手，因为从我的双手一直到胳膊肘长满了红斑、烂疮。疥癣虫咬得我奇痒无比，难受极了。

“你在家都干些什么活？”老板注视着我的两只手，问道。

我告诉了他自己过去的一些情况。他一边听一边不停地摇晃着贴满灰白头发的大圆脑袋，鄙夷地说：

“捡破烂？这连讨饭都不如，甚至比不上偷东西！”

于是，我不无自豪地声明：“其实，我也偷过东西。”

听到我的回话，他把两只手往斜面高翘的办公桌上一按，活像猫的两只爪子一样，瞪起那双空虚而无神的眼睛惊恐地盯着我，用低沉沙哑的嗓音，恶狠狠地说：

“什——么？你还偷过东西？是怎样偷的？”

我把过去偷盗的事情告诉他。

“好了，这算是不值一提的小事，就让它过去吧。不过，在我这里，你要是偷皮鞋，或者偷钱，我一定会把你送进监牢，一直关到你长大成人……”

老板对我讲这些话时显得非常平静，我却吓坏了，因此也更加不喜欢他了。

除了老板外，店里还有雅柯夫舅舅的儿子萨沙表哥和大伙计。大伙计脸色红润，很精明。他工于心计，善于使用手段招揽顾客。萨沙穿一件棕褐色的小礼服，衬着胸衣，打着领结，穿着喇叭裤，傲气十足，从不把我放在眼里。

外公领我去见老板的时候，他特地嘱咐萨沙关照我、帮助我，教我做事。萨沙神气活现地皱着眉头，若有所思地说：

“那得让他听我的话才行！”

外公一只手按在我的头上，硬让我弯下了脖子低下头：

“你要听你表哥的话，他比你大，而且职位比你高……”

萨沙瞪起双眼，大声强调地对我说：

“你可一定要记住爷爷的话！”

于是，从第一天起，他便摆起了架子，在我面前总是那么高高在上。

“卡希林，别鼓起你的眼珠子。”老板告诫他说。

“我——我没有。”萨沙低下头轻声地答道。可老板并不罢休：

“别皱眉头，顾客还以为你是头公羊……”

大伙计毕恭毕敬地露出谦卑的笑容，老板龇牙咧嘴煞是难看，萨沙的脸涨得通红，退缩到柜台后面去了。

我不喜欢听这些话，有许多词我也听不明白。甚至有时我觉得这些人说的是另外的一种语言。

每当女顾客走进店铺，老板的手便从口袋里抽出来，捻着那撮小胡子，堆起满脸的媚笑。他的两颊被这种假笑挤出一道道的皱纹，但从那两只眼睛看上去，依然像个瞎子。大伙计挺直身子，胳膊肘紧紧地贴在腰上，两只手五指张开，毕恭毕敬地悬在空中。萨沙忐忑不安，胆怯地眨巴着眼睛，极力地掩盖他那眼球鼓暴的双眼。我站在店铺门口，偷偷地挠着双手，注视着做买卖的各种规矩。

大伙计跪在女顾客面前，滑稽地伸开手指，为她量脚的尺寸大小。他的手有点哆哆嗦嗦，谨慎地、轻轻地碰了一下那女人的脚，仿佛自己稍不小心就会弄伤了那只脚。其实，女顾客脚又肥又大，活像一只瓶口朝下、瓶身倾斜的酒瓶。

一次，有位太太不住地抖动着脚，缩起身子，说：

“哎哟，哎——哟，你弄得我好痒哟……”

“太太，这是出于礼貌。”大伙计赶紧竭力地解释道。

看着他对那女人故作热情地纠缠不休，真让我感到好笑。为了不让自己笑出声来，我赶紧转过身，面对店铺的玻璃门。可这样一来，我便不能看到他做买卖的模样。大伙计那招揽顾客的手段，逗得我开心极了。当时，我心里暗想：我是永远也学不会如此有礼貌地、恭顺无比地伸长手指，如此灵巧地给别人穿上鞋子了。

每当来了顾客，老板常常故意离开店堂，走进柜台后面的账房，而且把萨沙也叫进去，让大伙计一个人与女顾客们周旋。有一次，一位棕红色头发的太太来到店里，大伙计在轻轻地触摸了一下那位太太的脚后，立刻将这只手的几个指头撮在一起，送到嘴边亲了一下。

“哎哟——”那位太太惊呼道，“你可真是个调皮鬼！”

大伙计再一次鼓起腮帮子，并连连发出很响的亲吻声：

“啧啧！”

我实在忍不住了，顿时笑得前仰后合，生怕自己跌倒，便一把抓住了店门的把手。店门被一下拉开了，我的头正好撞到了门上，玻璃被震掉了一块，摔得粉碎。大伙计恨得冲着我直跺脚，老板则用他手上带着的那枚大金戒指，连连敲打我的脑袋，就连萨沙也想拧我的耳朵。那天晚上，在我们回家的路上，萨沙严厉地训斥我说：

“你要是再出这样的错，会被人家赶走的。我真搞不懂，真有那么好笑吗？”

接着，他又解释说：“要是大伙计讨得了女士们的欢心，店里的买卖会越做越好，生意就会越来越兴隆。即使女士们当时并不需要买新鞋，可是，为了报答店里讨人喜欢的小伙计，她们也会多买一双鞋的，可是你连这么一点道理都不懂！哎，真为你操心……”

这一切使我产生一股怨恨的情绪，我不需要任何人的操心，他就更不用说了。

每天早晨，那个脾气暴躁、身体衰弱的厨娘总是比叫醒萨沙早一个钟头催我起床。我得替老板全家人、大伙计和萨沙，刷干净鞋，整理好衣服，还要烧好茶水，给所有大小不同的炉子添送木柴，洗好送午饭用的手提饭盒。到了店里，我又要扫地、掸灰、准备茶水、给顾客送货，然后去老板家取中午饭。这时，守门的差事就由萨沙替代，可他总认为那样有损他的尊严，所以，他常骂我说：

“笨蛋！还要叫别人替你干活……”

生活这样的环境里，每时每刻都让我感到憋闷难受，寂寞乏味。我

已习惯了生活在自由的空气中，从早到晚待在库纳维诺街的沙土地上，流连在浑浊的奥卡河边、美丽的旷野中、充满生机的森林里。我思念我的外婆，思念儿时的伙伴们，可他们都不在我身边，没有人可以说说话，而生活尽向我真实地展示它的丑恶、虚伪的面目。这一切真使我愤恨。

有时候，女顾客什么都不买就走了——这是很正常的事。可每遇到这种情况，他们三个就会变得特别激动，好像自己蒙受了莫大的屈辱。老板马上会收起他那甜蜜的微笑，命令说：

“卡希林，把货物收起来！”

接着就骂起人来：

“呸，一头猪，怎么会拱到这儿来了！这傻娘儿们肯定是坐在家里嫌闷得慌，就跑出来遛遛大街、逛逛商店。哼，要是我的老婆，看我不把她……”

他的老婆是一个黑眼睛、大鼻子的干瘪女人。她脾气暴躁，对待老板像对待佣人一样，动不动就跺着脚骂他。

每次，在他们用殷勤的鞠躬和动听的甜言蜜语送走一个熟悉的女顾客后，马上就不知羞耻地用种种不堪入耳的脏话对女顾客评头论足。那时，我真想跑出去，追上那女人，把他们所说的话一五一十地告诉她。

当然，我知道，世上的人彼此在背后说坏话也不足为奇，但是，这几个家伙对所有的人都说三道四，好像有谁承认他们是最了不起的人物，好像他们是奉了上帝的委派来审判世人似的。他们总是在嫉妒别人，从不夸奖任何人，不讲一句好话。在他们的面前，每个人都会被挑出这样那样的毛病来，好像他们早就知道似的。他们的言行令我气愤。

一天，店里来了一个年轻的女士。她的脸颊红润，眼睛炯炯有神，闪闪放光，身披一件配着黑皮领的天鹅绒斗篷，毛茸茸的领子衬托着她俏丽的脸庞，像一朵盛开的鲜花。她解下斗篷，扔到萨沙的手上。

这时，她显得更加妩媚动人。蓝灰色的绸衣紧紧地裹住她窈窕的身姿，耳饰上的钻石闪闪发光。她使我想起了美丽而聪慧的瓦西莉莎公主，我深信，她一定是省长的太太。于是，她受到了特别恭敬的接待。那三人就像面对一团火，对那位女士点头哈腰，尽数地说出他们心中奉承谄媚的话。他们像着了魔似的在店堂里走马灯似的跑来跑去。橱窗的玻璃上不住地掠过他们的身影，仿佛周围的一切都着了火，正在渐渐熔化，马上就要变成另一副模样。

女士很快就挑中了一双贵重的皮鞋，离开了店铺。老板咂了咂嘴，吹了声口哨说：

“母——狗……”

“干脆说，女戏子罢了！”大伙计轻蔑地说。

于是，他们便你一言我一语地谈论起那位女士的情夫们，谈论起她花天酒地、奢华无度的生活。

午饭后，老板去店堂后面的小房间睡午觉，我便打开他的金表往机芯里滴了几滴醋。我非常高兴地看着老板忐忑不安的丑态——他醒来后，拿着金表走进店堂，慌慌张张、莫名其妙地说：

“怎么回事？我的表怎么突然出汗了？我可从来没见过这种怪事——表还会出汗！不会是不祥之兆吧！”

尽管店铺和家里的事忙得我团团转，我仍然陷入到一种令人难以忍受的忧闷中，使我沉沉昏睡，总不能清醒。我的脑海中越来越频繁地产生这样一个念头：我该干出什么样的事情，才能让他们把我从店铺中撵出去呢？

身上披满雪花的人们悄无声息地从店铺门前闪过，仿佛他们是在为什么人送葬，但迟到了，于是匆忙地追赶出殡队伍中的那口棺材。马车摇摇晃晃、艰难费力地爬过一个一个的雪堆。店铺后面的教堂的钟楼上每天都响着凄凉的钟声——大斋节到了。那声音像枕头一下一下敲着人的脑袋一样，虽然不痛，但使人头脑发懵，耳朵发聋。

有一次，我正在店铺门前的院子里清理刚刚收到的货箱，教堂的看门人走到我的跟前。他是个歪肩膀的老头，衣服破烂不堪，仿佛被一群野狗撕咬过，看上去浑身软绵绵的，如同用破布裹制成的一样。

“好心的小伙子，给我偷一双套鞋，行吗？”他说。

我没有理他。于是，他慢慢地走到一个空货箱前坐了下来，深深地打了一个哈欠，在嘴上画了一个十字，又说：

“你就给我偷一双吧！啊？”

“不能偷！”我郑重地对他说。

“可是大家都在偷呀，你应该尊重老人，不是吗？”

他和我周围的人完全不同，挺招人喜欢的，这使我感到愉快。我感觉，他有完全的把握我会替他偷。于是，我答应从通风窗递给他一双套鞋。

“那好吧，”他平静地说，并没有表现出高兴的样子，“你没有骗我吧？嗯——以我看，你是不会骗人的。”

他默默地坐在那儿，不住地用靴底来回揉蹭着地上的脏雪，点燃他那用陶瓷制成的烟斗，慢悠悠地吸着。突然，他吓唬我说：

“要是我骗你呢？要是我拿了这双鞋到你们老板那儿告发你，说这双鞋

是你卖给我的，而且仅仅要了我半个卢布，可这双鞋最起码可以卖两个多卢布，钱你拿去买自己喜欢吃的东西了，那怎么办？”

我惊异地望着他，仿佛他已经像他说的那样做了。他依然低着头看着他的鞋子，嘴里吐出缕缕青烟，带着浓重的鼻音，轻声说：

“这样说吧，假如你们老板对我说：‘去吧，你去给我试探一下我的伙计，看他是不是一个贼？会不会偷我的东西？’那会怎样？”

“那我不给你鞋了。”我气愤地说。

“现在，你已经不能不给我鞋了，因为你已经答应了。”

他抓住我的一只手，把我拉到他的面前，用冰凉的手指敲打着我的脑门，慢悠悠地说：

“你怎么能够这样轻率地说：‘给你，拿去吧！’”

“那是因为你自已向我要嘛！”

“我的要求太多了！我要是让你去抢教堂，怎么办？你也去抢吗？你怎么能如此轻易听信别人的话呢？你呀，真是个小傻瓜……”

他一把推开我，站起来说：

“偷来的鞋，我不会要的。我又不是老爷，不用穿套鞋。我只不过是和你开个玩笑……你憨厚老实，等到复活节时，我让你到钟楼上去敲敲门，看看整个城市的景象……”

“全城我都熟悉。”

“从钟楼上往下看，它更加漂亮……”

他用脚尖踩着积雪，慢悠悠地向教堂的拐角处走了过去。我看着他慢慢消逝在角落的背影，心烦意乱，忐忑不安，心想：这老头儿真的是和我开玩笑？还是老板派来试探我的呢？我真有点不敢走进店铺了。

萨沙突然跑进院子，大声吼道：

“你在那儿磨蹭什么？搞什么鬼名堂？”

我一下子火冒三丈，举起钳子向他一扬。

我知道，萨沙和大伙计经常偷老板的东西。他们常常把整双皮鞋先藏在炉子的烟囱里，然后在离开店铺的时候，再塞进大衣袖子里。我不喜欢这种行径，的确也有点害怕，因为我时刻牢牢铭记着老板对我的警告。

“你在偷东西？”我问萨沙。

“不是我，是大伙计！”

他声色俱厉地对我说：“我只不过给他当个帮手罢了！他对我说：‘你得帮我干！’我不得不听他的，要不然，他一定会找我的麻烦。老板自己以前

也是当过伙计的，心里什么都清楚。闭上你的嘴！可别乱说话！”

他一边说，一边对着镜子整理领结，手指极不自然地张开着，动作和大伙计的动作几乎一样。那模样真好笑。他总是在我面前摆架子，耍威风，常常扯着低沉的嗓门训斥我。每次，当他吩咐我做事时，总向前伸出一只手，摆出一副推开别人的姿势。我个头比他高，力气比他大，但瘦削、笨拙。而他长得十分健壮，动作敏捷，油光满面。他总是身穿制服，裤腿散开着，在我看来，他是那么的气派，那么的威风。可他的身上总有一种让人不愉快的、感到滑稽可笑的东西。萨沙特别憎恨厨娘。厨娘确实有些古怪，让人弄不清楚她究竟是好人还是坏人。

“在这世上，我最喜欢的事就是打架，”她瞪着那双圆圆的黑眼睛，激动地说，“无论什么样的——只要是打架，我都喜欢。公鸡斗，狗撕咬，男人打架，我都一样喜欢！”

每每碰到院子里的公鸡或者鸽子打架，她一定会扔下手里的活儿，站在窗口，旁若无人、若无其事地看着，直到那场厮斗结束。一到晚上，她就怪声怪气地对我 and 萨沙说：“喂！你们两个孩子，尽傻坐着干吗？打一架多好啊！”

萨沙生气地说：

“蠢娘儿们，我告诉你，我可不是傻小子，我是二伙计！”

“哎哟！我倒没看出来。在我看来，只要没有娶老婆就都是孩子！”

“傻娘儿们！笨脑袋瓜子……”

“魔鬼倒是绝顶的聪明，可上帝并不喜欢他。”

厨娘的谚语尤其使萨沙恼火。萨沙狠狠地挖苦厨娘，但她只是轻蔑地斜着眼睛，盯着萨沙，说：

“你呀，臭蟑螂，上帝真不该让你降生到人间来！”

萨沙很多次怂恿我在她睡着的时候往她脸上抹鞋油或者煤烟油，在她的枕头里扎一些针或者用别的方法跟她开玩笑，但是我害怕厨娘，况且她睡觉不沉，常常会突然惊醒过来。她一醒过来，就点亮灯，坐在床上，眼睛直瞪瞪地看着墙角发呆。有时候，她会绕过炉子，走到我跟前，把我叫醒，声音嘶哑地说：

“我睡不着，列克谢伊卡，心里总有点害怕，你陪我说会儿话吧。”

我睡意朦胧地跟她说着什么，她默默地坐着，不停地摇晃着身子。我仿佛嗅到她热乎乎的身上散发出来的白蜡和神香的气味，仿佛她快要死了。也许，她马上就会一头栽倒在地板上死去。由于害怕，我不由自主地开始大声

说话。可她马上阻止了我，说：

“嘘！小声点，要是那两个坏家伙醒来会对你乱加猜疑，会以为你是我的情人呢……”

她坐在我身边时，总是保持一个姿势：弓着背，两只手放在膝盖之间，用瘦骨的腿夹住。她的胸部扁平，就是透过厚厚的粗麻布衬衫，也依然隐约可见她身上的一根根肋骨，就像干裂的木桶上的一道道箍子。她静静地坐着，良久默默无语，突然低声说：

“还是死了好啊，再也不会活受罪……”

要么，就像在询问别人：

“我应该是已经活到头了，不是吗？”

“睡吧！”她打断了我的话头，挺起身子。接着，她那灰色的身影便悄无声息地消失在厨房的昏暗之中。

“巫婆！”萨沙在背后这样骂她。

我说：“你就当面这样骂她吧！”

“你以为我不敢吗？”但他马上又皱起眉头，说，“不，我可不会当着她面这样叫她，说不定，她真是一个巫婆！”

厨娘瞧不起任何人，总是拉长着脸，气呼呼的样子。她对我也毫不留情，每天早上六点钟，准会揪着我的脚，大声嚷嚷道：

“别睡懒觉！快去拖木柴！烧茶炊！削土豆……”

萨沙醒了，抱怨地说：

“你吼什么呀？我要向老板告状，简直吵得人没法睡觉……”

厨娘那干瘦的身子在厨房里急匆匆地晃来晃去，那因经常失眠而红肿的眼睛闪着怒光。她瞪着萨沙说：

“呸，上帝真不该让你降生到人间来！我要是你的后娘，一定会让你吃尽苦头。”

“该死的。”萨沙骂了一句。在赶往店铺的路上，萨沙怂恿我说：“得想个办法把她赶走。对啦，偷偷地在所有的菜里都加把盐，那么菜都会咸得要命。这样她就会被赶走。要么，倒点煤油进去也行，喂！你干吗总是心不在焉的样子？”

“那你怎么不去干？”

“胆小鬼！”他生气地说。

厨娘死的时候，就在我们的眼前：她弯下腰去提茶炊，突然好像被人当胸猛推了一把，一屁股跌坐在了地板上，随后侧身倒了下去，一句话都没有

说就两臂平伸，嘴里流出血来。

我和萨沙当时就知道她死了，但是吓得说不出话来，只是呆呆地看着她。过了一会，萨沙飞步逃离了厨房，而我却不知所措地靠在窗边明亮的地方……不一会，老板来了。他惴惴不安地蹲下身子，用一个手指摸了摸厨娘的脸，说：

“真的，她的确是死了……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他开始对着挂在墙角的神灵——奇迹创造者尼古拉的小圣像画十字，祈祷完毕后，便对着过道大声地喊道：“卡希林，快！快去报告警察。”

来了一个警察，在屋里转悠了一阵子，得到了一点茶钱后便走了。没多久，那个警察又回来了，这一次带着一个马车夫。他们一个抬脚，一个抬头，把厨娘抬了出去。老板娘从过道里向店铺外张望了一下，吩咐我说：“去！把地板擦干净！”老板说：“还好，她是在晚上死的……”

我不明白，为什么死在晚上好。

晚上要睡觉的时候，萨沙一反常态，以极温和的口吻小声地对我说：“不要关灯——”

“怎么啦？你害怕？”

他只是用被子蒙住头，躺在那儿，好长时间没有吭声。夜，寂然无声，仿佛在倾听着什么，期待着什么似的。而我好像觉得，钟声会马上响彻夜空，突然之间，城里所有的人会被吓得四处逃窜，他们惊恐地奔跑着、叫喊着，乱成一团。

萨沙慢慢地从被窝里探出鼻子，悄声地对我说：

“我们一块到灶台上去睡，好吗？”

“灶台上太热。”

他沉默了一会儿，又说：

“她怎么会——说死就死了，嗯？也许她真是个巫婆……我睡不着……”

“我也睡不着。”

萨沙开始给我讲死人的故事，说死人一到夜深人静的时候就会从坟墓中爬出来，在城里四处游荡，寻找他们生前的住所，寻找活着的亲人的住处。

“死人只记得城市，”他轻声地说，“至于街道和房屋，他们可就记得不太清楚了……”

周围的一切变得更加静谧，也似乎更加昏暗，萨沙稍稍抬起头，问道：

“你想不想看我的箱子？”

我早就想知道他的那个箱子里究竟藏了些什么东西。平时，他总是用

一把挂锁锁住箱子，每次打开时，总是特别小心，要是我想往箱子里瞧一眼，他就会粗暴地阻挡我，厉声说：

“你，想干吗？俺？”

我表示愿意后，他坐起身来。并不下床，用命令的口气叫我把箱子搬到床上，放在他的脚边。箱子的钥匙跟护身的十字架一起用一根线带系着，贴身挂在他的脖子上。他向厨房的那些昏暗的角落扫视了一遍，郑重其事地皱起眉头，小心翼翼地打开锁，又向箱盖吹了吹气，好像箱盖会烫手似的，最后才稍稍抬起箱盖，从里面掏出几套衬衣。

箱子里有一半的地方放的是药盒，还有五颜六色的茶叶包装纸、鞋油盒子和沙丁鱼罐头盒。

“这是什么？”

“你马上就会看到了……”

他两腿夹着箱子，欠下身子，嘴里念念有词：

“愿上帝……”

我期待看到玩具。我从未有过玩具，平时总是装出一副对玩具根本不感兴趣的模样。实际上，我非常羡慕那些拥有玩具的人。像萨沙这样大，而且又体面的人居然还有玩具，这真使我高兴。虽然他感到害臊，而把玩具藏起来，但我能理解这种心理。

萨沙打开第一个盒子，从里面拿出一副眼镜框，架在自己的鼻梁上，威严地对着我，说：

“上面没有镜片，不过，这没有任何关系，本来这眼镜就是如此！”

“让我看看！”

“你戴它不合适，这是给深色眼睛的人戴的，可你的眼睛是浅色的。”他急忙向我解释道，并学着老板的样子咳了一声，又立即惊慌失措地在厨房里快速环视了一周。

在装鞋油的盒子里满满地放着各种各样的纽扣，他得意地对我说：

“这些纽扣都是从街上捡来的——是我自己捡的，现在已经有三十七颗了……”

在第三个盒子里装着好多种也是从街上捡来的东西：一些铜制的大号别针，还有许多或磨损、或断裂、或完好无损的铁鞋掌。另外，是一些皮鞋和便鞋上的扣环，一只铜制的门把手，一个已经损坏了的骨制手杖镶头，一把女孩用的梳子，一本叫《圆梦与占卜》的书，以及许多有类似价值的破玩意儿。

我捡破烂的时候，像这种不值钱的东西，我一个月可以不费吹灰之力便能捡到十倍以上。看了萨沙的这些东西之后，我感到失望、困惑，而且对他产生一种令人揪心的怜悯。可他却如数家珍般地摆弄着每一件东西，仔细地欣赏着，用他那灵巧的手指轻轻地爱抚着，厚厚的嘴唇一本正经地撮起来，凸出的眼睛里流露出无比的深情与忧郁的神情，但那副没有镜片的眼镜却把他那张充满稚气的脸装扮得滑稽可笑。

“你要这些东西有什么用呢？”

他从空镜框里瞥了我一眼，用已发声不稳的童声问我：

“你想不想要？我送你一件？”

“不，不要，我不要……”

很显然，我的拒绝和对他的那些宝贝表现出来的不屑一顾的态度，惹得他很不高兴。他默不作声，过了一会，忽然轻轻地向我提议说：

“去拿条毛巾，好吗？我们得把这些东西都擦一擦，瞧，全都蒙上灰了……”

萨沙把所有的东西擦干净，放好以后，才钻进被窝。他面对墙躺着。下雨了，雨水从屋檐上滴滴答答地落下，风敲打着窗户。

萨沙仍然面对着墙壁，对我说：

“等园子里干了些，我带你去看一样东西——准叫你大吃一惊，你就等着吧！”

我铺着床，准备睡觉，没有答话。

又过了一会，他突然跳了起来，双手用力地抓着墙壁，令人毛骨悚然大声嘟哝着：

“我害怕……上帝，我害怕！愿上帝可怜可怜我吧！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呀……”

顿时，我也吓得说不出话来。我好像看见厨娘正背对着我，站在朝着院子的窗户前，低着头，额头贴在窗玻璃上，和她生前观看公鸡斗架时的情形几乎一模一样。

萨沙大哭了起来，手拼命地抓挠着墙壁，双腿乱蹬。我就像踩着滚烫的水一样，头也不回地飞奔过厨房。紧贴在他身边躺下。

我俩哭得精疲力竭，不知什么时候才睡着的。

几天以后，正赶上一个什么节日，店铺的生意只做了半天，我便回家吃饭。饭后，老板和老板娘都去睡午觉了。萨沙神秘兮兮地对我说：

“跟我来！”

我猜到，马上就可以看见那个叫我大吃一惊的东西了。

我们来到花园里。在两排房子之间，一片狭窄的空地上长着十来棵老菩提树，粗壮而粗糙的树干上覆盖着厚厚的青苔，黑色的、光秃秃的树枝上连个乌鸦窝都没有，死气沉沉的。这一棵棵大树活像坟地里的一座座墓碑。除了菩提树，花园里再没有什么了——没有灌木，没有花草。小路上的泥土已被人踩得坚实如铁，黑糊糊的、光秃秃的地面上覆盖着去年遗留下的枯萎腐败的树叶，在那些没有被树叶盖住的地方零星地长着一块块青苔，犹如死水上面的一片片浮萍。

萨沙拐过屋角，走到临街的篱笆跟前，在一棵菩提树下站住了。他瞪着凸起的眼睛，看了看邻居家幽暗的窗户，然后慢慢蹲下身子，用双手拨开一堆枯叶——粗大的树根露了出来，旁边有两块深埋在土里的砖头。萨沙掀开砖头，下面露出一块铺房顶用的铁皮，铁皮下面是一块方形的木板，最后在我面前出现了一个直伸进树根底下的大洞。

萨沙划着火柴，点燃蜡头，把蜡头伸进洞里，扭头对我说：

“你来瞧瞧吧！可别害怕……”

我看得出，他自己已经开始有点害怕了：手里的蜡烛火不住地颤抖着。他脸色煞白，嘴巴难看地撇着，眼睛开始变得湿漉漉的，空着的那只手不由自主地稍稍地移到背后去了。我被他的恐惧情绪感染了，于是，小心翼翼地往树根下面的洞里望去——树根正好成了这个地洞的拱顶。萨沙在洞里点燃三只烛火，使得洞内呈现出一片蓝色的亮光。这个地洞很大，足有一只水桶那么深，但比水桶更宽一些，洞壁上镶满了五颜六色的玻璃片和茶具的碎片。地洞正中间有一个隆起的土台，上面铺着一块红布，红布上搁着一口用锡箔纸裱糊着的小棺材，棺材的上面放着好像是锦缎一类的一块小布片，盖住了棺材的一半。从这块棺罩的下面露出一只死麻雀灰色的细爪和尖嘴的脑袋。棺材的后面是高出四周的读经台，读经台上放着一个铜制的护身十字架，读经台的周围点着三支蜡头，蜡烛插在贴着金色和银色糖纸的烛台里。

蜡烛的火苗斜向洞口，洞内迷迷糊糊地闪烁着各色的亮点和光斑。蜡烛燃烧的气味，夹杂着温热的霉腐气和泥土气扑面而来。洞里四射的虹光使我眼花缭乱，难受极了。这一切压抑着我，令我产生了一种极不舒服的惊奇，反而驱散了心中的一切恐惧。

“好吗？”萨沙问道。

“这是干什么的？”

“小教堂呗，”他解释道，“像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这麻雀就是死人！也许它会变成不朽的圣尸，因为它是无辜受害的苦难圣徒……”

“你找到这只麻雀时，它就是死的吗？”

“不是。它飞进货棚里，我用帽子捕住它，捂死的。”

“为什么要这样？”

“不为什么……”

他看了看我的眼睛，又问：

“好玩吗？”

“不好玩。”

听了我的回答，他俯向洞口，动作迅速地盖上木板和铁皮，把砖头埋进土里，然后站起身来。拍打着膝盖上的泥土，厉声问道：

“你不喜欢！为什么？！”

“我可怜那只麻雀。”

他恶狠狠地盯着我，眼睛珠子一动不动，活像个瞎子，然后猛地当胸推了我一把，大声骂道：

“笨蛋！你是因为嫉妒才说不喜欢。难道你在卡纳特纳亚街你家园子里做过比这更好的东西吗？”

我想起了自己家里的凉亭，斩钉截铁地答道：

“当然！当然比你这个好！”

萨沙脱掉他小礼服上衣，卷起袖子，往手心啐了口唾沫，提议说：

“既然如此，那我们就来打一架！”

我没有心思打架，只觉得心里憋闷、无聊。看着表哥那张恶狠狠的面孔，心里别扭极了。

他扑了过来，一头撞在我的胸口上，把我撞倒在地，骑在我的身上，大声叫道：

“想活还是想死？”

但我的力气比他大，再加上我气愤之极，转眼间，他已脸朝地趴在地上，两手抱住脑袋，呼哧呼哧地直喘气了。我有点害怕，想把他扶起来，可他手脚乱抓乱蹬，不让我碰他，于是，我更加害怕了。我不知所措地走到了一边。他微微抬起头，轻蔑地看着我说：

“怎么，你以为你赢了吗？我就这么躺着，等老板家里的人来，让他们看见；我就告你一状，他们一定会把你撵走的！”

他不停地辱骂着我，并威胁我，我被他激怒了。于是我冲到那个地洞

口，揭开砖头，扒开地洞，把棺材和麻雀扔到木栅栏外面的街上，又把洞里的东西统统掏出来，用脚踩碎。

“给你点厉害瞧瞧，看见了吗？”

萨沙对我这种蛮横粗暴的行为的反应难以理解：他静静地坐在地上，微微地张着嘴，皱着眉头，一声不吭地看着我的一举一动。等我做完这一切，他不慌不忙地站起身来，抖了抖身上的泥土，把小礼服往肩上一披，平静而恶狠狠地说：

“你知道吗？这会带来什么后果，你就等着瞧吧！不会太久的！这都是我专门为你而做的，这是魔法！你明白吗？……”

他的话仿佛击中了我，我顿时跌坐在地上，一股凉气浸透了整个身躯。他头也不回地走了，他的镇静自若把我彻底打败了，我沮丧到了极点。

我打定主意，明天就逃离这座城市，摆脱老板，摆脱萨沙和他那可恶的魔法，摆脱这种乏味而愚蠢的生活。

第二天早晨，新来的厨娘把我叫醒，冲我大声嚷道：

“哎呀！我的天哪！你的脸怎么了？……”

“魔法开始起作用了。”我忧郁地想道。

可厨娘却哈哈大笑起来，那爽朗的笑声极富感染力。我不由自主地也笑了起来。我在她的镜子里一照，原来我的脸上涂满了厚厚的一层煤烟油。

“这是萨沙干的？”

“那还会是我干的！”厨娘笑着叫道。

我开始擦皮鞋，手刚伸进鞋里，就被大头针扎破了手指。

“这就是魔法？”

每只鞋子里都装有大头针和缝衣针，而且它们都被安放得十分巧妙。总能正好扎在我的手掌心。于是，我端起一勺冷水，径直走到那个熟睡或者故意装睡的魔法师跟前，带着发泄的快感浇了他一脑袋。

但是，我的心情仍然很糟，我总好像看见那口装着麻雀的棺材，那灰色的、蜷曲的爪子，那可恨的向上翘起的蜡黄的鸟嘴，周围那五颜六色不停闪烁的星光，仿佛要汇成一条光芒万丈的彩虹，却总也难以如愿以偿。棺材在不断扩张，麻雀的爪子也在变大，它向上伸展着、抖动着，竟慢慢地活了过来。

我下定了决心，到了晚上就逃离这个鬼地方。但是，午饭前，在煤油炉上热菜汤时，因想着别的事走了神，居然把汤烧开了。在我要把火弄灭时，又把一饭盒菜汤泼翻在自己的手上。于是，我被送进了医院。